

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订对照表

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对公司章程做出修改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，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：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原条款内容	修订后的内容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00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800 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600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5800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原章程其他条款不变。

四川迈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